

2017年，河东区人民政府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息公开条例》《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和《临沂市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等要求，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社会关切，强化组织领导、完善体制机制，坚持“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依法、及时、准确、具体地向社会公开政府信息，拓展公开范围，深化公开内容，各项工作有序开展、稳步推进，政府的公开透明赢得了群众更多理解、信任和支持。

本年报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17年1月1日起至2017年12月31日止。本年报包括政府信息公开的组织领导和制度建设情况、发布解读、回应社会关切以及互动交流情况、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推进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以及公开平台建设情况、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办理情况等内容。本报告通过河东区人民政府公众信息网（<http://www.hedong.gov.cn/>）公布。

一、概述

2017年，河东区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全面推进政务公开的部署要求，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社会关切，拓展公开范围，深化公开内容，提升公开效果，完善公开机制，各项工作有序开展、稳步推进，政府的公开透明赢得了群众更多理解、信任和支持。

（一）着力加强研究部署，不断加大公开力度。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细化落实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任务和

要求，以点带面，依法有序推进政务公开。一是强化工作统筹。根据上级有关文件精神，结合我区实际，及时研究出台《河东区2017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对年度目标任务进行逐项分解，落实责任单位，并将文件全文在政府门户网站公开，接受社会监督。各乡镇（街道、经开区）、各部门相应制定本年度公开工作实施方案，进一步细化分解任务，确定计划安排，实行项目化管理，保证各项工作落到实处。二是强化制度约束。按照《2017年临沂市政务公开工作要点》部署，重点推进放管服、财政税费、重大建设项目与公共资源配置等领域公开，从制度层面规范相关领域公开工作。三是强化跟踪问效。通过组织自查、网上检查、随机抽查等形式，跟进了解乡镇（街道、经开区）、各部门公开工作进展情况。年内，先后组织4次专项督查，下发问题交办单，督促有关单位抓紧采取措施，尽快查漏补缺。

（二）着力加强解读回应，不断增强公开实效。更加及时主动地开展政策解读回应，让群众看得到、听得懂、能监督。规范了解读程序，主动做好新制定的重要政策和规范性文件的解读，要求在文件报审时一并报送解读材料，确保解读稿件与政策文件同步推送。

（三）着力加强平台建设，不断提升公开体验。坚持需求导向，加强网站、微博、微信等平台建设，构建全媒体互动式公开格局。一是继续加强网站专栏建设。严格贯彻落实《临沂

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互联网网站和信息业务系统安全管理工作的通知》，认真落实责任制度，加快整改了网站安全隐患，着重加强应急管理强化值班值守，指导各单位进一步做好政府信息网上发布工作。结合省政府对政府网站季度普查工作，组织多轮次政务公开专栏专项检查，有效提高了政府文件网上发布的时效性，第一时间发布权威信息，方便公众获取信息。二是畅通新媒体发布渠道。充分利用“两微一端”等互联网平台，提供宣传报道、政策解读、关切回应等内容服务，吸引群众关注支持政府工作。

（四）着力加强队伍管理，不断夯实公开基础。针对新形势、新要求，持续推进公开队伍建设，不断加强工作力量。一是完善工作网络。先后开展两次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项调查，督促各乡镇（街道、开发区）、各部门明确政府信息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微博微信等工作的承办人员。建立工作交流群，组织各单位工作人员就依申请公开答复文本、政务公开机构设置等问题交流研讨，密切工作联系沟通。二是加强教育培训。开展经常性教育培训，根据政务公开工作的最新要求，组织各乡镇（街道、经开区）业务人员参加集中培训，对信息公开工作人员进行业务指导。三是抓好督查考核。认真组织开展政府信息公开考核，以区政府办公室文件形式通报全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基本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整改要求，提升了考核的实效性，并限时要求提报自查整改情况。根据有关部署，将

政务公开直接纳入年度综合绩效考核指标体系，年终考核的激励约束作用显著增强。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总体情况

2017年，河东区主动公开政府信息4087条，按照《2017年临沂市政务公开工作要点》部署，积极落实“五公开”要求，围绕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进一步强化了以下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工作：

1. 扎实推进“放管服”信息公开。在全面公开我区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的基础上，对行政权责清单实行目录化、标准化、动态化管理，各项清单公示情况与部门年终绩效考核挂钩。为进一步简化优化公共服务流程，方便基层群众办事创业，按照《关于深化放管服改革进一步优化政务环境的意见》（鲁办发〔2017〕32号）要求，公布全区第一批、第二批“零跑腿”和“只跑一次”事项清单等有关文件，共纳入49项“零跑腿”事项和141项“只跑一次”事项。在材料齐全、手续完备的前提下，实现群众和企业到政府办事“零跑腿”和“只跑一次”，进一步推进流程优化、环节简化、网上运行、部门联办等工作，争取实现群众和企业办事不跑腿或最多跑一次。发布河东区《2017年政府定价或指导价经营服务性收费清单》，及时公布继续有效的区政府规范性文件目录、拟修改的区政府规范性文件目录、废止的区政府规范性文件目录及区政府规范性文件

清理结果；按照“双随机，一公开”原则，公开信息 12 条，信用信息公示 33 条。

2.继续推进财政税费信息公开。明确政府预决算公开、部门预决算公开、专项资金分配、部门采购等信息公开的主体、时间、方式及内容，及时公开我区 2016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决算债务情况、财政决算和 2017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三公”经费预算情况等重要财政信息。

3.大力推进重大建设项目与公共资源配置信息公开。及时公布全区重大建设项目 20 条；含有公共资源交易政策、公告、中标等公共资源交易类信息 2000 余条。同时、重点推进了人大代表建议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工作的情况。

4.深入推进产业结构调整信息公开。公布新旧动能转换信息 16 条，化解产能过剩信息 5 条，及时解读产业结构调整的相关政策及相关方案，跟踪公布工作进展情况；农村供给侧改革方面，及时公布惠农政策、农产品价格信息等 34 条，第一时间发布有效信息，促进三农健康发展。

5.稳步推进民生领域信息公开。公布《河东区 2017 年创业扶持相关政策》稳定和扩大就业相关政策，公布开展了河东区 2017 年就业援助月活动及 2017 年“春风行动”启动仪式暨春季用工大型招聘会等活动。推进社会救助信息公开。对低保发放、医疗救助、减灾救灾等数据公开明确内容和频次要求；做好医疗卫生领域信息公开，按规定做好医疗服务、药品、医

用耗材价格等公开外，主动发布服务指南、服务规范、服务公约、服务承诺、就医流程等，增强工作透明度。针对新农合、全面二孩等热点问题，做好政策解读；加强扶贫信息公开。围绕实施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对扶贫政策、扶贫成效、贫困退出、扶贫资金、项目安排等信息及时公开工作，接受群众监督。

6.有序推进市场监管信息公开。公开2017年“质量月”活动、打击制售假冒伪劣商品、虚假宣传、违法广告等专项行动；金融风险防范方面，公布各类金融风险信息、资本市场监管信息，提高社会防范金融风险的能力；房地产市场和建筑市场方面，及时发布房地产市场相关政策及建筑市场相关的监管工作；住房保障方面，及时公布保障性安居工程有关情况以及农村危房、老旧小区改造情况。

7.有序推进公共监管信息公开。安全生产方面，及时公布安全生产简报，公布各类安全生产企业黑名单，促进形成“预防为主，安全第一”的安全生产氛围；公布区直国有企业人事任命、运营分析报告等相关信息。

8.着力加大建议和提案办理结果公开。一方面公开办理答复情况通报代表和委员本人，经其本人满意度评价；另一方面在全区专题会议上通报建议和提案办理结果，将所有建议和提案办理结果上传到代表和委员履职服务平台，做到了应公开尽公开。

（二）政府信息公开主要形式

1.公共查阅点

在区档案馆、行政服务中心设立查阅点，为公众提供政府信息公开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

2. 新媒体平台

微信公众号：“中国河东”；微博：“临沂河东”

三、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办理情况

受理公开申请 13 件，包括网上申请 8 件、信函申请 5 件，同意公开 7 件、同意部分公开 1 件、不予公开 5 件。申请的内容主要涉及房屋征收、征地补偿、民生领域及旅游发展类信息。另外协助政府信息公开调查两次。

四、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

本年度我区对政府信息公开未予收费。

五、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及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全年未收到有关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件。

六、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我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些成绩，但对照上级要求和群众期望，仍存在一定的差距，主要表现在政务公开工作机制未理顺、政务公开相关制度存有空白、政府提供的信息和群众真正想要的信息有时存在“错位”现象等等，需要继续改进完善。

2018年，将继续按照中央、省市决策部署，纵深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切实发挥政府信息公开在建设服务型政府、法治政府和廉洁政府中的积极作用。重点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一）进一步理顺工作体制机制。对照中央、省市全面推进政务公开的要求，明确各级主管单位，整合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职能，配齐配强工作人员，保证公开工作有人做、做得好。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培训机制，组织各乡镇（街道、经开区）、区直有关部门分管负责人和具体工作人员参加专题培训班，提升推进公开的能力和水平。

（二）进一步完善公开制度体系。结合河东区实际，制定具体实施方案，区直有关部门就实施方案提出的重要任务、重要事项出台本系统落实方案。认真总结各单位在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的经验做法，使之形成制度，积极推广应用。

（三）进一步提高平台建设水平。优化整合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做好栏目策划调整工作，完善搜索查询功能，方便公众获取信息。在政务微博、微信平台开通便民服务栏目，全面梳理、公开各项政务服务的办理流程，广泛征集群众意见，搭建网络问政的平台。

（四）进一步加大考核评议力度。完善区政府信息公开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委托第三方机构对政务公开质量和效果进行独立公正的评估，提升政府信息公开质效。